



联合国

FCCC/SBI/2016/L.7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21 May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四十四届会议

2016年5月16日至26日，波恩

议程项目 20

会议闭幕和会议报告

附属履行机构第四十四届会议报告草稿

报告员：Sidat Yaffa 先生(冈比亚)

目录

(待补)

一. 会议开幕


(议程项目 1)

1. 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第四十四届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至 26 日在德国波恩的波恩世界会议中心举行。
2. 5 月 16 日星期二，履行机构主席 Tomasz Chruszczow 先生(波兰)宣布会议开幕，并欢迎所有缔约方和观察员。他还欢迎陈志华先生(中国)担任履行机构副主席，Sidat Yaffa 先生(冈比亚)担任报告员。

GE.16-08206 (C) 230516 230516



* 1 6 0 8 2 0 6 *

请回收 



二. 组织事项

(议程项目 2)

通过议程

(议程分项目 2(a))

3. 在 5 月 16 日第 1 次会议上，履行机构审议了执行秘书的说明，其中载有临时议程和说明(FCCC/SBI/2016/1)。

4. 同次会议除项目 5 外，并暂时搁置分项目 4(a)，通过了该议程。履行机构同意主席的建议，即：他就临时议程项目 5 与感兴趣的缔约方举行磋商并汇报取得的进展。履行机构还同意主席的建议，即：副主席就以后几届会议如何推进分项目 4(a)的问题进行磋商，并就他的磋商结果在履行机构闭幕会议上提交报告。

5. 在 5 月 20 日第 2 次会议上，主席就他关于临时议程项目 5 的磋商情况向缔约方作了报告，并向履行机构提交了反映磋商结果的 FCCC/SBI/2016/L.2 号文件。经主席提议，履行机构通过了载于该文件的如下议程，以替代它在第 1 次会议上通过的议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 (a) 通过议程；
 - (b) 安排会议工作；
 - (c) 国际磋商和分析进程之下促进性的意见交换；
 - (d) 其他授权活动；
 - (e) 选举主席以外的主席团成员。
3.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报告和审评：
 - (a)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第二次两年期报告提交和审评情况；
 - (b)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第六次国家信息通报和第一次两年期报告的汇编和综合；
 - (c) 第一轮国际评估和审评进程(2014-2015 年)结果；
 - (d) 修订“《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国家信息通报编制指南，第二部分：《气候公约》国家信息通报报告指南”。

4. 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报告：
 - (a) 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国家信息通报所载信息(议程分项目暂时搁置)；
 - (b) 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
 - (c) 对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两年期更新报告所作技术分析的概要报告。
5. 拟订《巴黎协定》第四条第十二款所述公共登记册的运行和使用模式和程序；
6. 拟订《巴黎协定》第七条第十二款所述公共登记册的运行和使用模式和程序；
7. 与《京都议定书》之下的机制有关的事项：
 - (a) 审评清洁发展机制的模式和程序；
 - (b) 审评联合执行指南；
 - (c) 对清洁发展机制执行理事会的决定提出上诉的程序、机制和体制安排。
8. 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事项。
9. 国家适应计划。
10. 对适应基金的第三次审评。
11. 对有关支持履行《巴黎协定》的技术机制的定期评估的范围和模式。
12. 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建设：
 - (a) 对《公约》之下能力建设框架执行情况的第三次全面审评；
 - (b) 对《京都议定书》之下能力建设框架执行情况的第三次全面审评；
 - (c)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13. 审评关于《公约》第六条的多哈工作方案。
14. 执行应对措施的影响：
 - (a) 改进的论坛和工作方案；
 - (b) 执行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论坛在《巴黎协定》之下的模式、工作方案和职能；
 - (c) 与《京都议定书》第三条第 14 款有关的事项；
 - (d) 第 1/CP.10 号决定的执行进展情况。

15. 对《公约》之下长期全球目标和实现该目标方面总体进展的下一期定期审评的范围。
16. 性别与气候变化。
17. 政府间会议的安排。
18. 行政、财务和体制事项：
 - (a) 财务和预算事项；
 - (b) 对秘书处的职能和运作的持续审评；
 - (c) 在《京都议定书》之下所设各机构任职的个人的特权和豁免；
 - (d) 在《公约》之下所设各机构任职的个人的特权和豁免。
19. 其他事项。
20. 会议闭幕和会议报告。

三. 关于议程项目 2(b)至 19 的报告

(待补)

四. 会议闭幕和会议报告

(议程项目 20)

6. 在 5 月 xx 日第 xx 次会议上，履行机构审议并通过了本届会议报告草稿，并授权报告员在秘书处的协助和主席的指导下完成会议报告，并提供给全体缔约方。
